

## 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3次院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4年3月11日（星期三）上午11時3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院長正章

紀錄：郭美祺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柒、主席報告：

一、工資管系黃宇翔主任任滿卸職，由李昇暉特聘教授接任系主任。

二、本院103學年度研究優良教師計有工資管系李賢得教授、謝中奇教授、耿伯文教授、交管系鄭永祥副教授、林東盈副教授、體健休所黃滄海副教授6位獲獎，各獲獎勵金3萬元。另依10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決議，本院研究傑出及研究優良教師遴選103學年度之後停止辦理。

三、本校104年度頂尖計畫經費包含統籌經費已核撥各系/所，會計編號已核定，請系/所依經費分配會議決議使用經費。

四、兼任人員納入勞保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1.工讀生、臨時工自104年2月1日起全面納保。

2.校控獎助金兼任助理（含教學助理）自104年3月1日起納保，納保後增加之費用各單位自行負擔。

3.納保後因投保人數增加，請各單位精算進用人數與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比例（公、勞保投保加總人數3%計算），以免不符規定比例須罰款。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體健休所

案由：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105學年度設立「運動健康與休閒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104年2月4日103學年度第7次主管會議決議，請體健休所提交設立在職專班計畫書提本院各級會議審議。

二、案經體健休所104年2月24日103學年度第5次所務會議暨第5次評鑑工作指導委員會議審議修訂通過、本院104年3月4日103學年度第8次主管會議審議通過（附件1，第1-3頁）。

三、檢附「運動健康與休閒管理」在職專班計畫書如後附（附件1，第4-36頁），請審議。

擬辦：審議通過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案由：本院「院長遴選、續聘及解聘辦法」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依人事室103年2月24日成大人室(任)字第090號函（附件2，第37頁）辦理。

二、案經104年1月7日103學年度第6次主管會議暨AACSB指導會議（Steering Committee）審議修正通過（附件2，第38-39頁）。

三、檢附案揭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現行條文（附件2，第40-49頁）及本校學院院長遴選作業準則（附件2，第50頁）、組織規程第二十七條至二十八條之一條文摘錄（附件2，第51頁）、大學法第十三條條文摘錄（附件2，第52頁）供參。

擬辦：審議通過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統計系、體健休

所

案由：統計系、體健休所「系主任/所長推選、續聘及解聘辦法（草案）」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依人事室103年2月24日成大人室(任)字第090號函及其附件(如前附件2，第37頁)辦理。

二、本案業經提案系所務會議審議通過，檢附提案系所會議紀錄、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原條文（附件3，統計系第53-61頁；體健休所第62-68頁）供參。

三、前揭提案系所所提修正案，建請修正事項說明如下：

（一）統計系：第七條條文未修正，惟條文「就候選人得票數過半者，擇取二至三名，報請院長轉校長擇聘之。」建

議修正為「依得票數高低排序，擇取前二至三名人選，報請院長轉請校長擇聘之。」，使推薦順序更臻明確。

(二) 體健休所：

第七條：

1. 本所所長推選由所務會議分二階段決定所長人選。第一階段：(二)……安排其公開表示治室理念……。建議修正文字為：本所所長推選由所務會議分二階段決定遴選所長人選（按：所長由校長聘任，非所務會議決定）。
2. 第一階段：(二)……安排其公開表示治室理念意見之機會，並即製成選票進行第二階段票選。建議修正為治所理念；另第一階段推舉之候選人公開表示治所理念與第二階段票選如非同日接續進行，建議刪除後段並即製成選票進行第二階段票選文字，避免混淆推選程序。

擬辦：審議通過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依修正建議修正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統計系、體健休所

案由：統計系、體健休所「教學特優及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草案）」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務處104年2月5日成大教字第104A200037號函辦理（附件4，第69-70頁）。
- 二、本次提出「教學特優及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條文修正案單位及資料如下：
  - (一) 統計系：業經該系104年1月8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檢附會議紀錄、「教學特優與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草案）」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及現行條文（附件4，第71-87頁），請審閱。
  - (二) 體健休所：業經該系104年2月24日103學年度第5次所務會議暨第5次評鑑工作指導委員會審議通過，檢附會議紀錄、「教學特優及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草案）」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附件4，第88-101頁），請審閱。

擬辦：審議通過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104年3月11日（星期三）12時10分。